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恒天鹅 公告编号:2014-030  
**恒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可能有重大事项发生,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护公司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股票种类:股票;股票简称:恒天鹅;股票代码:000687)自2014年9月5日起开始停牌。详见见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恒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2。停牌后,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分别于2014年9月15日、2014年9月22日、2014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恒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3、2014-070、2014-073。

2014年10月9日,本公司接控股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恒天”),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中国恒天拟通过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其所控制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根据《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9号)的规定,本次股份转让须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后才可实施。如本次股份转让获得有关监管部门批准得以实施,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

由于本次转让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鉴于该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代码:000687)自2014年10月13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中国恒天的通知,及时披露本次转让交易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ST精功 公告编号:2014-062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9月10日,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拟筹划重大事项,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10日(星期三)开市停牌,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停牌并公告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4-062的公司公告)。

201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精功电机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向浙江精功电机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杭州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浙江精功电机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出让上述股权,合计成交金额为185,046,302.83元(大写:壹亿捌仟伍佰肆零肆万陆仟

叁佰零贰元捌角叁分)。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和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和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上述事项须获得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登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4-066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编号为2014-068的《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时,公司还在继续筹划其重大事项。因该事项的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为此,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10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按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3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4-71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为筹划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2日开市时停牌,经公司进一步了解,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2014年9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目前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2日起继续停牌。

201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

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该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直至发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21 股票简称:仰帆控股 编号:2014-040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7月1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5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范围较广,公司分别于2014年8月14日和2014年9月1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1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初步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内容是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上海凯迪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地产相关资产,目前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

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标的和相关各方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以及重组方案的论证等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浙能电力”)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浙能转债”或“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8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发行公告已在刊登在2014年10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现将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100亿元浙能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共计10,000万张。

本次发行的浙能转债不向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配售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认购不足100亿元的部分则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70%:30%,发行人和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实际申购情况,按照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率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的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下限为50,000手(5,000万元),超过50,000手(5,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0手(1,000万元)的整数倍,申购的上限为70亿元(700,000手)。拟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按本公告的要求,正确填写《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申购表》,并准备相关资料。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网下申购日2014年10月13日(T日)15:00前足额向指定账户划出申购定金,定金数量为其全部申购金额的20%。和《证券日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现将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100亿元浙能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共计10,000万张。

本次发行的浙能转债不向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配售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认购不足100亿元的部分则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70%:30%,发行人和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实际申购情况,按照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率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的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下限为50,000手(5,000万元),超过50,000手(5,000万元)的整数倍,申购的上限为70亿元(700,000手)。拟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按本公告的要求,正确填写《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申购表》,并准备相关资料。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网下申购日2014年10月13日(T日)15:00前足额向指定账户划出申购定金,定金数量为其全部申购金额的20%。和《证券日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现将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100亿元浙能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共计10,000万张。

本次发行的浙能转债不向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配售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认购不足100亿元的部分则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70%:30%,发行人和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实际申购情况,按照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率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的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下限为50,000手(5,000万元),超过50,000手(5,000万元)的整数倍,申购的上限为70亿元(700,000手)。拟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按本公告的要求,正确填写《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申购表》,并准备相关资料。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网下申购日2014年10月13日(T日)15:00前足额向指定账户划出申购定金,定金数量为其全部申购金额的20%。

本次发行的浙能转债不向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配售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认购不足100亿元的部分则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70%:30%,发行人和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实际申购情况,按照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率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的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下限为50,000手(5,000万元),超过50,000手(5,000万元)的整数倍,申购的上限为70亿元(700,000手)。拟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